

《湖北省松滋市四方岭矿区水泥用灰岩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主要参数表

评估项目名称	湖北省松滋市四方岭矿区水泥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勘查程度	详查阶段
矿种	水泥用灰岩矿
评估目的	为湖北省国土资源厅以招标、拍卖、挂牌竞争方式出让该采矿权，确定采矿权出让收益底价提供公平、合理的价值参考意见
出让机关	湖北省国土资源厅
评估委托人	湖北省国土资源厅
评估方法	折现现金流量法
评估矿区面积	0.63 平方公里
资源储量合计	(122b+333) 61171 千吨
生产规模	300 万吨/年
矿山理论服务年限	18.71 年
评估服务年限	18 年 9 个月
产品方案	石灰岩原矿（出矿品位 51.36%）
采矿技术指标	采矿回采率 98%
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	5555.83 万吨
固定资产投资	5632.49 万元
原矿销售价格（不含税）	27.78 元/吨
单位总成本费用	21.41 元/吨
单位经营成本费用	20.16 元/吨
折现率	8%
评估价值	3774.48 万元
评估基准日	2018 年 2 月 28 日
评估机构	湖北永德盛业资源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健
项目负责人	周健
签字评估师	周健、王昌锐



矿业权评估机构及评估师承诺书

湖北省国土资源厅：

受贵单位委托，我们对你单位因咨询采矿权出让收益底价事宜所涉及的“湖北省松滋市四方岭矿区水泥用灰岩矿”采矿权进行了认真的尽职调查、评定估算，形成了《湖北省松滋市四方岭矿区水泥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

我们承诺在评估工作中严格遵守了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坚持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廉洁自律的原则，严格按照矿业权价款评估有关准则技术标准规范和工作程序开展工作，没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和其他组织、公民的合法权益，能够确保评估结果客观公正。

我们承诺对评估报告的独立、客观、公正和真实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湖北永德盛业资源评估有限公司



矿业权评估师：



2018年4月3日